**安徽理工大学校园损坏铺装路面维修项目采购需求**

**1. 项目概况**

**2.1 项目概况**

**（1）维修范围：**

校园铺装面层分为透水面包砖、水泥砖、花岗岩三种材质，综合考量周边环境、具体位置、原面层材料材质与型号、现场损坏程度、是否需更换面层材质等多因因素，共排查出需维修更换、新增铺装总量 13015.282m2。

**（2）维修内容：**

部分破损的铺装面层按照原材质更换，基层采用6公分厚C20混凝土重新硬化，松动的铺装面层重新铺贴，北门内外两侧、西门外侧非机动车道采用50厚的花岗岩（颜色与原透水面包砖相近）、东门内侧非机动车道采用50厚的PC砖（颜色与原透水面包砖相近）、规格为300\*600规格，基层采用10公分厚C20混凝土，南门里口东、西两侧人行道面层破损部分原材质更换。详细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附件。

**2.2 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

**（1）材料要求：**

面层材料：必须提供材料品牌、颜色、物理性能（强度、耐磨性、防滑等级等）详细说明。施工之前需提供样品小样供确认。材料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质量标准。

基层材料：水泥、砂浆、粘接剂应符合相应标准。

质量证明：所有材料进场前需提供出厂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等。

**（2）施工工艺要求：**

面层拆除：施工过程中，需小心操作，避免对周边完好铺装、绿化、地下管线造成破坏。

基层处理：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基层压实度、平整度、标高、坡度控制。

面层铺设：铺贴采用干铺工艺，大门位置施工之前需进行排版。

**2. 总体要求**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条为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 合同履行期限：35日历天  是否接受负偏离：不接受 |
| 工程地点 | 安徽理工大学校园内 |
| 付款方式 | 本项目无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80%，经竣工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97%，剩余3%为工程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备注：如成交人采用“银行保函、工程担保、保证保险等方式”提交等额工程质量保证金，则在结算完成后发包人应付至审定金额的100%）。  是否接受负偏离：不接受 |
|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所属行业：建筑业 |
| **材料要求** | 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应满足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并须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对材料质量进行检验。成交供应商选定的材料供应厂家和价格须经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如有）认可。如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如有）对某种或某些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服从该要求。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负。因成交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
| **报价须知** | 供应商最后报价均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 **重要说明** | （1）本项目的磋商文件、最高限价、澄清、修改、补充等相关资料均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发布，请供应商自行从网上下载，供应商应当及时查看有无相关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  （2）在工程项目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最后报价与公布的最高限价或项目概算相比降幅过大，明显低于成本价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报价。  （3）供应商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用工行为，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工资。  （4）采购需求中：  ①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响应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②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供应商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5）建设工程不可竞争费构成及计费标准按《关于发布<安徽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动态调整（第1期）>的公告》（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公告第51号）执行，本工程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已按规定的措施项目、费率和单价列出招标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用清单，供应商应承诺响应报价中已包含采购文件公布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用。工程竣工结算时，未落实的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措施项目,应将其金额从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 |

4. **特别提醒**

（1）施工期间不得影响学校正常教学、餐饮及住宿,成交单位在施工中不得破坏非施工范围内的环境绿化、沥青道路、人行道、周边建筑、公共设施、管线等，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凡有损坏的,成交人须自行承担维修或赔偿责任。

（2）本项目现场情况复杂，施工质量要求较高，工期紧张，供应商须合理安排施工计划，确保工期目标的实现。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须注意成品保护，对非改造部分的建筑物和构筑物充分保护到位。

（3）本项目施工现场平面宽度较小，场地受到限制，安全文明施工要求高、质量要求严、工期要求紧。供应商不能在现场搭设加工厂及工人生活区。供应商进场后，施工人员、管理人员及车辆须到采购人处办理出入证，无出入证一律不得进入施工区内。

（4）供应商须综合考虑地基处理机械等设备的进场路线、作业面的加固处理。

（5）施工车辆进出及混凝土浇筑等噪音较大作业须避开学校教学时间，并做到尽量无噪音施工；如遇节假日或其他重要活动，供应商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安排，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6）施工当天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堆集的土方必须当天及时清运，且运输建筑垃圾不得洒落校园道路上。成交人必须做好安全文明施工、必要的防火措施和施工围挡，施工围墙围挡高度不得低于2.2米，且安全、牢固。同时须制定专门的防火、防尘、降噪方案及措施，须满足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的相关要求。

（7）本项目所有本工程施工涉及到与其他相关管理部门的协调及配合工作均由成交人负责协调处理。